嘉義縣113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輔導主任暨輔導組長傳承會議實施計畫

一、依據：

 (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 作計畫。

 (二) 嘉義縣113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二、目的：

 (一)掌握友善校園核心理念，活化分享研習機制，提昇輔導人員的敏銳性與積極性，深耕推動。

 (二)積極提昇本縣所轄學校輔導主任及輔導組長專業知能，有效賡續推動執行策略，落實輔導工作績效。

 (三)透過理論與實務的強化，熟悉輔導知能與技巧，有效營造溫馨、尊重、和諧之成長環境，引導學生快樂學習。

三、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三）承辦單位：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民小學

六、研習日期：113年8月19日（星期一）

七、研習地點：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民小學禮堂，聯絡人-大同國民小學

 輔導室呂俊毅主任電話：05-3792144#140

八、參加對象：

（一）本縣所轄學校輔導主任及輔導組長(130名)。

（二）學特科出席同仁暨工作人員：20名。

（三）名額：共計150名，一律以公差(假)登記。

九、研習課程：如附件一

十、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

（一）截止日期：113年8月16日（星期五）。

（二）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請於報名截止日前上網查詢錄取與否。

(三）為響應環保，請自備環保杯、環保筷。

十一、活動經費：本計畫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補助。

十二、全程參與教師核准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並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餘依實際參與節數核發研習時數。

十三、辦理本計畫工作人員依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教師職員獎勵基準及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教師成績考核辦法核予敘獎。

十四、本計畫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嘉義縣113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輔導主任暨輔導組長傳承會議議程表

|  |  |  |
| --- | --- | --- |
| 時 間 | 113年8月19日(一) | 主責人員 |
| 8：30 ～ 8：50 | 報到 | 工作人員 |
| 8：50 ～ 9：00 | 開幕式 | 長官 |
| 8：00 ～ 9：50 | 心情溫度計—bsrs 簡式健康量表 | 教育處許瑋佑諮商心理師 |
| 9：50 ～ 10：40 | 教育人員責任通報與相關通報 | 教育處黃明蟾社工師 |
| 10：40 ～ 10：50 | 休息 |
| 10：50 ～ 11：50 | 兒少保護之通報處理宣導 | 嘉義地方法院邱聖祐保護官 |
| 11：50 ～ 13：00 | 午餐及午休 |
| 13：00 ～ 14：30 | 正向管教與學校霸凌 | 草屯商工楊芳梅主任 |
| 14：30 ～ 14：40 | 休息 |  |
| 14：40 ～ 16：00 | 正向管教與學校霸凌 | 草屯商工楊芳梅主任 |
| 16：00～ | 結語與賦歸 |